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欢瑞世纪

公告编号：2024-25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完成过户暨被动减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股东钟金章被司法拍卖的共计 2,357,409 股公司限售股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受让方为钟金章的质权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

2、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钟君艳，与陈援、浙江欢瑞世纪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欢瑞”）、钟金章、陈平、钟开阳共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21,396,6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8%，比本次公告前减少了 0.24%。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欢瑞世纪”或“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结算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钟金章被司法拍卖的共计 2,357,409 股公司限售股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曾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2023 年 12 月 5 日、2024 年 2 月 3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6）、《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71）、《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上述公告载明了法院裁定拍卖被执行人钟金章持有的“欢瑞世纪”（000892.SZ）2,357,409 股股票，以及股东收到法院一拍和二拍通知书的情况。

公司通过查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获悉公开拍卖公司股东钟金章持有的本公司 2,357,409 股限售股股票在规定时间内无人出价，本次股份拍卖二拍已流拍。

二、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情况

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钟金章被司法拍卖的共计 2,357,409 股公司限售股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受让方为钟金章的质权人华创证券。经与华创证券沟通，获悉华创证券对钟金章持有的 2,357,409 股公司股份采取了以股抵债的处置方式。

本次过户后，钟金章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 3 股限售股，华创证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 2,357,409 股限售股。

三、司法拍卖导致的被动减持情况

1、被动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钟金章	司法处置	2024 年 6 月 4 日	2.688	2,357,409	0.24

钟金章的股份来源于本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时购买其持有的欢瑞影视资产时发行所得的股份（详见 2016 年 11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2、上述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被动减持（司法拍卖过户）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累计拍卖过户的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钟金章	2,357,412	0.24	2,357,409	0.24	3	0.00
浙江欢瑞	49,194,111	5.01	0	0	49,194,111	5.01
钟君艳	60,569,259	6.17	0	0	60,569,259	6.17
陈援	10,463,094	1.07	0	0	10,463,094	1.07
陈平	1,088,036	0.11	0	0	1,088,036	0.11
钟开阳	82,100	0.01	0	0	82,100	0.01
合计	123,754,012	12.62	2,357,409	0.24	121,396,603	12.38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钟金章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系其质押给华创证券的股份违约所致。因此，上述权益变动非钟金章先生主观意愿的减持行为。

2、钟金章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钟金章及一致行动人钟君艳、浙江欢瑞、陈援、陈平、钟开阳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121,396,60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8%。钟金章本次被司法处置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2,357,409 股（持股比例 0.24%）存在履行业绩补偿的义务

的不确定性（详情请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欢瑞世纪（东阳）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时签订的相关协议，本次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被执行的股份涉及业绩补偿义务，故如前述股份被拍卖，受让方应同时承接该部分股份所涉及的相关承诺，即前述重组涉及的业绩补偿承诺及其他相关承诺，如欢瑞影视未能完成业绩承诺，该部分股份存在被用于履行业绩补偿义务的风险。

3、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欢瑞世纪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六日